

山东航空学院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 2025 年诚聘海内外优秀人才

一、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简介

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现有教职工 45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20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6 人。设有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机器人工程、人工智能 4 个本科专业，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为学校卓越工程师和质量工程提升试点专业，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已受理。学院具有电子信息专业硕士学位控制工程领域招生资格，电气工程学科为学校高水平建设学科。建有山东省高校智能机器人特色实验室、滨州市智能感知与机器人重点实验室、滨州市科普教育基地、滨州市农业智能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航空学院航空特种电机及其控制研究中心、山东航空学院航空智能控制与机器人研究中心和山东航空学院飞行器控制与仿真研究中心。学院建有电气传动和智能控制 2 个科研团队，承担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13 项，市厅级科研项目 20 余项，校级科研项目 50 余项，横向课题 80 余项；发表 SCI、EI、CSCD 等高水平论文 40 余篇；获得专利授权 12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余项；获市厅级以上科研奖励 16 项。

二、招聘计划

| 序号 | 岗位类别 | 学历/学位 | 一级学科 | 方向 |
|----|------|--------|------------|------|
| 1 | 教师 | 研究生/博士 | 电气工程 | 不限 |
| 2 | 教师 | 研究生/博士 | 控制科学与工程 | 不限 |
| 3 | 教师 | 研究生/博士 | 机械工程 | 机器人 |
| 4 | 教师 | 研究生/博士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人工智能 |
| 5 | 教师 | 研究生/博士 |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 热能工程 |

联系人：杜老师 18306492003 0543-3388789

张老师 13210356717 0543-3191856

E-mail: 51278512@qq.com

125969702@qq.com

地 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黄河五路 391 号

山东航空学院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

三、基本条件

政治素质高，品德优良，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恪守高校教师师德师风行为规范，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科研创新能力以及团队协作精神，身心健康，能胜任岗位工作要求。

四、人才类型

（一）高层次人才

第一层次

在本学科领域研究处于国际学术前沿、具有世界一流学术水平，取得卓越成就的顶尖人才，符合山东省《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实施办法》所列“杰出人才”或具备相当水平的杰出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

第二层次

学术造诣高深，在本学科领域具有重大影响，在教学科研方面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重要成就，具有较强的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能带领学术团队协同攻关、带领本学科赶超或保持国内先进水平的领军人才；或相当水平优秀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55 周岁。

第三层次

学术造诣精深，在本学科教学科研方面取得具有重要学术影响的代表性研究成果，有较强的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能够带领、协助本学科赶超或保持国内先进水平的国内外杰出人才；或相当水平优秀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

第四层次

科研创新能力突出，在本学科领域取得高水平教学科研成果、有较大影响的青年拔尖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第五层次

国内外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较好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第六层次

国内外公认高水平大学毕业的科研成果突出的博士（后）；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二) 青年博士

具有良好的教育经历、较好的教学科研基础和良好的发展潜力，年龄一般不超过 38 周岁，特别优秀或急需的人才，年龄可适当放宽。

A 类：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取得突出的业绩成果，具有突出的科研水平和学术发展潜力。

B 类：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取得较高的业绩成果，具有较强的科研水平和学术发展潜力。

C 类：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取得优秀的学术成果，具有优秀的发展潜力。

D 类：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取得良好的学术成果，具有扎实的科研基础，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五、引进待遇

| 人才类别 及层次 | 年薪 (万元) | 安家费 (万元) | 科研启动经费 (万元) | | 备注 |
|---|------------|---------------------|-------------|-----------|---|
| | | | 实验 学科 | 非实验 学科 | |
| 高层次 人才类 | 第一层次 | 通过“一事一议”确定相关待遇和工作条件 | | | 配偶符合山东省人事调配政策，按政策解决。 |
| | 第二层次 | | | | |
| | 第三层次 | “一人一策”，按照聘期任务确定相关待遇 | | | |
| | 第四层次 | | | | |
| | 第五层次 | “一人一策”，按照聘期任务确定相关待遇 | | | |
| | 第六层次 | | | | |
| 青年 博士类 | A | 100 | 50 | 20 | 1. A 类博士(后)可直接聘为校聘教授，B 类博士(后)可直接聘为校聘副教授。 2. 未取得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的新进博士，岗位绩效工资按副教授(教师七级)岗位标准核发，期限为三年。 3. 配偶工作按照滨州市相关政策解决。 |
| | B | 60 | 30 | 15 | |
| | C | 40 | 20 | 10 | |
| | D | 30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急需的特殊、紧缺人才，根据实际情况，待遇“一人一策、一事一议”。 ● 上述待遇均为税前金额，具体待遇以当年招聘信息为准。 ● 依照地方相关政策，符合条件的可连续三年享受滨州市生活补贴 5000 元/月（“双一流”建设学科、TDP200 高校为 7500 元/月）。 ● 引进人才符合相关人才政策规定的，享受相应政策待遇。 | | | | | |

(一) 全职引进人员均为**事业编制**。

(二) **引进人才配偶**符合山东省人事调配政策的，按政策解决；属滨州市外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国有企业正式职工的，滨州市原则上**对口安置**。

(三) 引进人才子女入学申请就读滨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学校协调滨州市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统筹安排；就读**山东航空学院附属小学**，不受学区限制。

(四) 引进人才可根据滨州市政策**拎包免费租住人才公寓**，也可入住学校周转房。

(五) 引进人才在滨州市购房，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 100 万元**。

(六) 符合各级人才工程入选条件的，学校将积极引荐，推荐成功后同时享受相应的政策待遇。

(七) 入选市级及以上人才工程的，享受相应**免费健康查体**等医疗保障待遇。

(八) 安排博士办公室，配备必要办公设备；在科学研究、重大科研项目申报、创新团队组建、科技成果转化所需的设备购置和科研用房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